

附件 32

技術士技能檢定因應重大偶發事件學、術科測試退費申請表

申請人姓名		職 類		級 別	
		准考證編號			
身分證 統一編號		電 話		公：() 宅：() 行動電話：	
收件地址		□□□□-□□			
申請事由		應符合「技術士技能檢定作業及試場規則」第 17 條規定，其中災區之認定以行政院公佈為準。			
申請 項目	退 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科測試費用 120 元+術科測試費用 _____ 元，合計新臺幣 _____ 元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科測試費用新臺幣 120 元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術科測試費用新臺幣 _____ 元。			
	成績保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長保留學科測試成績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長保留術科測試成績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長保留技能競賽成績及格證明。			
	補助次 數保留	身分別：_____ (特定對象申請免繳費者填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科測試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術科測試費			
資格審核 及簽章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 原因：		初審簽章	
				複審簽章	
身分證影印本黏貼處(正、反面皆需黏貼)					
(正 面)			(反 面)		

※請填妥本表並檢附相關佐證資料，逕向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申請退費。